

臺南市鹽水區月津國小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獎勵辦法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教學作業要點。
- 二、臺南市國民中小學 113 年度推動學習扶助教學整體方案。

貳、目的：

- 一、協助兒童提升學業成績建立自信與能力。
- 二、養成兒童良好的生活習慣與樂觀進取的態度。
- 三、鼓勵校內參與學習扶助教學人員。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伍、承辦單位：臺南市月津國民小學

陸、實施期間：每期學習扶助教學實施結束後。

柒、獎勵對象：

- 一、學習扶助受輔學生。
- 二、校內參與學習扶助教學人員。

捌、實施方式：

一、學習扶助受輔學生：

1. 在每期結束後，由各學習扶助班級老師推薦優秀學生名單，由校長於學生朝會頒發獎狀及獎品，表揚表現優良學生。
2. 學習態度積極正向，學習成效有進步，且持續努力精進者，擇優提報學習扶助學習潛力獎甄選。

二、校內參與學習扶助教學人員：

1. 於每期活動結束後，由校長、家長會長於期末校務會議頒發感謝狀，公開表揚參與學習扶助教學的老師。
2. 對於擔任學習扶助教學教師，教學用心、活化且成效卓越者，協助提報學習扶助鑑賞伴學獎甄選。

玖、預期成效：

- 一、提升學生學業成績及學生學習興趣。
- 二、培養學生主動學習的態度及解決問題的能力。
- 三、實質鼓勵教學人員，提高教師參與意願。

拾、經費來源：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專款補助。

臺南市113學年度鹽水區月津國小辦理學習扶助

表揚活動情形

績優教師及行政人員	
	
說明：承辦人於學習扶助期末小組會議表達對老師的感謝，學生在成長測驗皆有顯著的進步。	說明：校長在學習扶助小組會議口頭嘉獎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及導師在學習扶助的努力，成長測驗進步率達80%以上。
受輔進步學生	
	
說明：每期課程結束後頒發禮物及獎狀給上課表現積極的學生，期許學生能更有學習動力。	說明：表揚成長測驗進步學生，期末開心喝果汁、吃雞蛋糕 😊